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無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原文乃以英文編製，其後翻譯成中文。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

TS WONDERS HOLDING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67)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二零二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元	變動百分比 %
收益	69,958,249	70,117,966	-0.2
除稅前溢利	7,914,040	6,901,898	14.7
年度溢利	6,324,581	5,455,152	15.9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元	變動百分比 %
銀行結餘及現金	36,927,862	19,490,038	89.5
資產淨值	82,141,901	73,205,907	12.2

主要財務比率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毛利率	28.2%	28.2%
除稅前溢利率	11.3%	9.8%
年度溢利率	9.0%	7.8%
總資產回報率	6.8%	6.5%
權益回報率	7.7%	7.5%
流動比率(倍數)	7.5	6.6

財務資料

TS Wonders Holding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 (「董事」, 各「董事」) 會 (「董事會」) 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 連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及選定解釋附註。除另有指明外, 本公告所載全部金額均以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呈列。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元
收益	4	69,958,249	70,117,966
銷售成本		(50,217,559)	(50,351,818)
毛利		19,740,690	19,766,148
其他收入	5	972,273	909,388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829,714	(440,582)
銷售及分銷開支		(3,959,414)	(4,662,465)
行政開支		(9,601,159)	(8,574,011)
融資成本	7	(68,064)	(96,580)
除稅前溢利		7,914,040	6,901,898
所得稅開支	8	(1,589,459)	(1,446,746)
年度溢利	9	6,324,581	5,455,152
其他全面收益 (開支)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324,167	(1,133,560)
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重估物業、廠房及設備, 扣除稅項		1,685,514	484,030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開支)		3,009,681	(649,530)
年度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扣除稅項		9,334,262	4,805,622
每股基本盈利 (新加坡分)	11	0.63	0.55
每股攤薄盈利 (新加坡分)	11	0.63	0.55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707,933	26,821,228
使用權資產		1,075,605	1,151,487
按金		23,718	717,631
		<u>31,807,256</u>	<u>28,690,346</u>
流動資產			
存貨		10,647,441	11,438,773
貿易應收款項	12	12,177,902	11,557,873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536,240	990,398
衍生金融工具		17,636	34,83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7,774,260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	3,990,8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36,927,862	19,490,038
		<u>61,307,081</u>	<u>55,276,981</u>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6,253,499	6,453,647
衍生金融工具		60,079	157,480
租賃負債		208,409	196,907
應付所得稅		1,638,496	1,532,741
		<u>8,160,483</u>	<u>8,340,775</u>
流動資產淨值		<u>53,146,598</u>	<u>46,936,20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84,953,854</u>	<u>75,626,552</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055,535	1,126,109
遞延稅項負債		1,756,418	1,294,536
		<u>2,811,953</u>	<u>2,420,645</u>
資產淨值		<u>82,141,901</u>	<u>73,205,907</u>
權益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725,820	1,725,820
股份溢價		13,487,471	13,487,471
其他儲備		(332,000)	(332,000)
合併儲備		299,994	299,994
重估儲備		15,991,259	14,305,745
匯兌儲備		(2,722,399)	(4,046,566)
累計溢利		53,691,756	47,765,443
		<u>82,141,901</u>	<u>73,205,90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合併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公司並於開曼群島登記為有限公司。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三日根據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第16部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註冊為非香港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皇后大道中16至18號新世界大廈一座19樓1901A室、1902室及1902A室。其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位於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及255 Pandan Loop, Singapore 128433。本公司的股份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自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四日（「上市日期」）起生效。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食品生產、包裝及零售。其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SWL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最終控股股東為韓友蘭女士、林小燕女士、林芳宇先生、林方宙先生、Loo Soon Hock James先生及王蓮華女士，該等人士均為家庭成員。

綜合財務報表以新加坡元呈列，新加坡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基準

本公告所載年度業績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惟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

有關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其包括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本及詮釋。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採納該等修訂本對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中的披露或呈報金額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用於二零二零年一月發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該等修訂僅影響財務狀況表中將負債呈列為流動或非流動，而不影響任何資產、負債、收入或開支的金額或確認時間，亦不影響有關該等項目的披露資料。

該等修訂澄清負債分類流動或非流動乃基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權利，指明分類不受實體是否會行使其權利延遲清償負債的預期影響，闡明倘於報告期末已遵守契約，則該權利存在，並引入「清償」的定義以明確清償是指向對手方轉移現金、股權工具、其他資產或服務。

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日期，本集團尚未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倚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 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 出售或投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 —第11卷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呈現與披露 ⁴

¹ 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不會對首次採用期間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現及披露構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其延續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許多規定，未作任何改動，惟亦補增數項新規定。另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部分段落已移至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此外，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亦對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收益」作出少量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新增的規定要求：

- 於損益表呈列指明的類別及所界定的小計項目
- 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MPM)
- 改進資料的匯總及分類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強制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的修訂本，以及經修訂的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於實體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時生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要求追溯應用，並設有特定的過渡規定。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修訂可能會對本集團未來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影響。本集團正在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具體影響。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來自銷售食品（可大致分為堅果及薯片兩大類）的已收及應收款項的公平值，亦指客戶合約收益。

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執行董事（亦為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的資料，側重於「堅果」及「薯片」業務的已售產品類型。

具體而言，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之可呈報分部如下：

- (i) 堅果；
- (ii) 薯片；及
- (iii) 其他。

其他主要指本集團向食品及飲料公司銷售堅果及薯片產品時通常一併出售的一次性毛巾等物品。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按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及業績的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益		毛利	
	二零二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元	二零二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元
堅果	47,382,053	45,972,369	12,806,951	12,039,839
薯片	20,058,560	22,027,219	6,302,422	7,183,114
其他	2,517,636	2,118,378	631,317	543,195
總計	<u>69,958,249</u>	<u>70,117,966</u>	<u>19,740,690</u>	<u>19,766,148</u>

地區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均為各集團實體的原居地）經營業務。地區分部收益乃基於終端客戶的地理位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元
	新加坡	42,677,732
馬來西亞	21,237,718	20,491,958
中華人民共和國（包括香港及澳門）	3,274,757	3,670,934
其他*	2,768,042	3,233,336
總計	<u>69,958,249</u>	<u>70,117,966</u>

* 包括來自新加坡和馬來亞以外的東南亞客戶。

5. 其他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元
政府補貼 ¹	63,322	91,509
銀行結餘之利息收入	877,726	746,845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9,200	64,200
其他	22,025	6,834
	<u>972,273</u>	<u>909,388</u>

¹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到的政府補貼主要包括工資補貼計劃（「工資補貼計劃」）、漸進式加薪補貼計劃（「漸進式加薪補貼計劃」）及中央公積金過渡援助計劃（「中央公積金過渡援助計劃」）項下的補助，均作為已產生開支或虧損的補償，或旨在給予本集團即時財務資助（無未來相關成本）。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元
租賃修改收益	3,217	3,50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905)	(340)
外匯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610,288	(512,12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134,955	43,469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收益	82,159	24,905
	<u>829,714</u>	<u>(440,582)</u>

7. 融資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元
銀行貸款利息	—	34,503
租賃負債利息	68,064	62,077
	<u>68,064</u>	<u>96,580</u>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元
稅項開支包括：		
即期所得稅		
本年度	1,443,794	1,328,668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4,453)	(31,132)
	<u>1,429,341</u>	<u>1,297,536</u>
預扣稅項	912	1,748
遞延稅項		
本年度	200,488	197,34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8,662)	(39,756)
重估資產的稅務影響	(12,620)	(10,127)
	<u>159,206</u>	<u>147,462</u>
	<u>1,589,459</u>	<u>1,446,746</u>

除繳納新加坡及馬來西亞企業所得稅外，本集團於開曼群島及香港並無應課稅除稅前溢利。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按於集團公司的財政年度結算日釐定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7%計算。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的應課稅收入首10,000新加坡元可豁免繳納75%的稅項，其後190,000新加坡元的應課稅收入可進一步豁免繳納50%的稅項。

於馬來西亞，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標準公司稅率為24%。

本年度的所得稅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元
除稅前溢利	<u>7,914,040</u>	<u>6,901,898</u>
按17%的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1,345,387	1,173,323
在不同司法權區經營的附屬公司不同稅率的影響	224,200	204,226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235,075	237,703
毋須納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24,834)	(66,057)
稅收減免及部分稅收豁免的影響	(39,747)	(17,42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43,115)	(70,888)
重估資產的稅務影響	(12,620)	(10,127)
預扣稅項	912	1,748
其他	4,201	(5,757)
	<u>1,589,459</u>	<u>1,446,746</u>

9. 年度溢利

年度溢利已扣除以下項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191,042	1,843,434
年度核數費用：		
－支付予本公司核數師及德勤網絡事務所	227,732	225,963
非核數費用：		
－支付予德勤網絡事務所核數師	4,971	25,038
－支付予其他核數師	7,500	4,500
董事薪酬	4,659,594	4,318,139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福利	8,021,215	7,480,049
－中央公積金及僱員公積金供款	598,332	570,430
總員工成本	<u>13,279,141</u>	<u>12,368,618</u>
確認為銷售成本的存貨	<u>40,730,287</u>	<u>41,114,079</u>
於損益中確認的租賃相關款項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規定披露)		
	二零二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216,892	197,757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68,064	62,077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4,750	10,650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租賃（包括短期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為270,421新加坡元及260,807新加坡元。

10. 股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元

(i) 於本財政年度派發的股息如下：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
末期股息每股0.23港仙

398,268

–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ii) 於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前建議派發而並無
作為負債列入財務報表的股息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
末期股息每股0.23港仙（二零二三年：0.23港仙）

2.3百萬港元
（相當於約0.4百萬
新加坡元）

2.3百萬港元
（相當於約0.4百萬
新加坡元）

* 此股息須經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並未作為負債列入財務報表。

11.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新加坡元）

6,324,581

5,455,152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股份數目：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附註)

1,000,000,000

1,000,000,000

每股基本盈利（新加坡分）

0.63

0.55

附註：

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2. 貿易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元
貿易應收款項	<u>12,177,902</u>	<u>11,557,873</u>

本集團通常自貿易應收款項的發票日期起授予客戶介乎7至60天(二零二三年:7至60天)的信貸期,而若干銷售要求於交付時以現金付款。以下為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接近收益確認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元
30日內	6,637,075	6,315,158
31日至60日	4,676,156	4,305,913
61日至90日	788,363	889,146
91日至180日	59,561	38,114
181日至一年	<u>16,747</u>	<u>9,542</u>
	<u>12,177,902</u>	<u>11,557,873</u>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元
貿易應付款項	4,290,490	4,448,421
應計營運開支	1,385,045	1,157,547
其他應付款項：		
— 客戶墊款	114,853	105,115
— 已收按金	36,356	62,192
— 應付商品及服務稅	207,440	187,605
— 其他	219,315	492,767
	<u>1,963,009</u>	<u>2,005,226</u>
	<u>6,253,499</u>	<u>6,453,647</u>

向供應商採購的信貸期為7至60天（二零二三年：7至60天），或於交貨時付款。

以下為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元
30日內	3,700,285	3,493,592
31日至90日	584,041	928,408
91日至180日	6,164	26,421
	<u>4,290,490</u>	<u>4,448,421</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總部設在新加坡，主要專注於生產、包裝及銷售堅果及薯片，具有逾50年經營歷史。本集團的核心產品包括堅果炒貨類、堅果烘烤類、馬鈴薯片及木薯片。本集團的產品在超過10個國家均有銷售及分銷，包括新加坡、馬來西亞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本集團主要以批發方式銷售產品予(i)主要客戶（包括超市、酒店、航空公司及原設備製造商(OEM)客戶）；及(ii)分銷商。

本集團致力於提供高品質、安全的食品，持續滿足客戶的期望，並遵守法律規定。本集團對原材料採購至成品包裝及交付的所有生產環節實施嚴格全面的品質保證程序。就此而言，本集團已通過品質管理及食品安全的各類認證。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0.1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160,000新加坡元或0.2%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0.0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薯片的銷售額減少2.0百萬新加坡元，惟因堅果及其他產品銷售額分別增加1.4百萬新加坡元及0.4百萬新加坡元而被部分抵銷。

產品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堅果及薯片產品的銷售。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元	%	新加坡元	%
堅果	47,382,053	67.7	45,972,369	65.6
薯片	20,058,560	28.7	22,027,219	31.4
其他 ^(附註)	2,517,636	3.6	2,118,378	3.0
總計	<u>69,958,249</u>	<u>100.0</u>	<u>70,117,966</u>	<u>100.0</u>

附註：其他主要指本集團通常向食品及飲料公司銷售堅果及薯片產品時一併出售的物品，如一次性毛巾。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堅果及薯片產品的銷售額分別佔收益約67.7%及28.7%。堅果貢獻的收益佔比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65.6%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67.7%，而薯片貢獻的收益佔比則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1.4%下降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8.7%。

地理位置

本集團的產品銷售及分銷予超過10個國家的客戶。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終端客戶地理位置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新加坡元	%	新加坡元	%
新加坡	42,677,732	61.0	42,721,738	60.9
馬來西亞	21,237,718	30.3	20,491,958	29.2
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	3,274,757	4.7	3,670,934	5.2
其他	2,768,042	4.0	3,233,336	4.7
總計	<u>69,958,249</u>	<u>100.0</u>	<u>70,117,966</u>	<u>100.0</u>

本集團的產品主要在新加坡及馬來西亞銷售，銷售額分別佔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收益約61.0%及30.3%。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新加坡、馬來西亞、中國及其他國家終端客戶的銷售額佔比仍相當穩定。

毛利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收益 新加坡元	毛利 新加坡元	毛利率 %	收益 新加坡元	毛利 新加坡元	毛利率 %
堅果	47,382,053	12,806,951	27.0	45,972,369	12,039,839	26.2
薯片	20,058,560	6,302,422	31.4	22,027,219	7,183,114	32.6
其他	2,517,636	631,317	25.1	2,118,378	543,195	25.6
總計／總體	<u>69,958,249</u>	<u>19,740,690</u>	<u>28.2</u>	<u>70,117,966</u>	<u>19,766,148</u>	<u>28.2</u>

本集團堅果及薯片產品的定價通常基於競爭對手相若產品的價格水平釐定。

整體而言，本集團的毛利率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保持不變，為28.2%。

前景及策略

二零二四年第四季度新加坡的經濟表現

新加坡經濟於二零二四年第四季度同比增長5.0%，與二零二四年第三季度的5.7%相比，增速有所放緩。經季節性調整後，新加坡經濟環比增長0.5%，低於上一季度3.0%的增長率。

(資料來源：新加坡貿易與工業部)

二零二四年新加坡的整體經濟表現

新加坡經濟於二零二四年全年增長4.4%，高於二零二三年1.8%的增長率。

(資料來源：新加坡貿易與工業部)

二零二五年經濟前景

新加坡貿易與工業部預測二零二五年國內生產總值(「國內生產總值」)增幅介於1.0%至3.0%之間。

自二零二四年十一月新加坡經濟調查發佈以來，在全球經濟不確定性不斷上升的情況下，主要經濟體仍保持韌性，於二零二四年第四季的表现基本符合預期。二零二五年新加坡的外部需求前景也大致維持不變，與二零二四年相比，預計新加坡主要貿易夥伴的整體國內生產總值增長將會趨緩。

在發達經濟體中，預計美國的國內生產總值增長將在二零二五年有所放緩，原因是隨著勞動力市場緊張狀況有所緩解，私人消費增長預計將在年內逐漸減弱。然而，美國經濟前景仍存在很大的不確定性，其發展軌跡取決於美國新一屆政府的政策。相較之下，隨著貨幣政策變得更加寬鬆，歐元區的消費增長強勁，投資逐步復甦，有望推動歐元區的國內生產總值增長回升。

亞洲方面，由於關稅上調及工業產能過剩分別導致商品出口及投資增長放緩，預期中國的國內生產增值增長將趨緩。與此同時，東南亞主要經濟體在內需改善及旅遊需求持續復甦的支持下，應可維持穩定增長。

考慮到國內外的經濟環境，在不出現下行風險的情況下，預計二零二五年新加坡的經濟增長率介乎1.0%至3.0%。

(資料來源：新加坡貿易與工業部)

本集團前景及策略

本集團留意到，由於人們的飲食習慣改變以及對功能性健康休閒食品的需求，全球休閒食品市場(包括堅果及薯片)於二零二七年之前將繼續按每年約2.7%的幅度增長。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減少約0.2%而溢利增加15.9%。

總體而言，本集團預期，由於消費者的健康意識日漸提升，消費者對休閒食品尤其是含糖量、人造增甜劑及調味料更少的休閒食品的需求依舊保持強勁。

鑒於上文所述，本集團將繼續以小心審慎的態度管理業務，同時保持產品質量，力爭實現維持業務持續增長及創造長期股東價值的目標。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0.1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160,000新加坡元或0.2%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0.0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薯片的銷售額減少2.0百萬新加坡元，惟因堅果及其他產品的銷售額分別增加1.4百萬新加坡元及0.4百萬新加坡元而被部分抵銷。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0.4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134,000新加坡元或0.3%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0.2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原材料成本下降(與收益減少一致)及日常開支減少(因生產員工成本增加而被部分抵銷)。

毛利

本集團的毛利總額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9.77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25,000新加坡元或0.1%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9.74百萬新加坡元。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保持不變，為28.2%。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0.9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63,000新加坡元或6.9%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0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二零二四年定期存款增加，銀行結餘之利息收入有所增加。

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其他收益約0.8百萬新加坡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其他虧損約0.4百萬新加坡元。這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外匯收益0.6百萬新加坡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外匯虧損約0.5百萬新加坡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7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0.7百萬新加坡元或15.1%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0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市場推廣開支及廣告費減少。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8.6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1.0百萬新加坡元或12.0%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9.6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維修保養開支增加以及員工成本增加。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97,000新加坡元減少約29,000新加坡元或29.5%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8,000新加坡元，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全額償還銀行貸款。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5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1百萬新加坡元或9.9%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6百萬新加坡元，與除稅前溢利增加一致。

年度溢利

年度溢利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5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9百萬新加坡元或15.9%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6.3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增加以及融資成本及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惟部分被行政開支增加所抵銷。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的資金來源包括內部產生資金、銀行及其他借款與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組合。作為本集團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透過(i)確保擁有穩健的銀行結餘及現金以應付短期營運資金需求；(ii)每月監控貿易應收款項及其賬齡，並密切跟進確保客戶及時付款；及(iii)監控銀行及租賃付款，藉以監控營運資金，以確保能夠履行到期的財務責任。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分別為7.5倍及6.6倍。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若干客戶提供履約保證，結餘分別約0.4百萬新加坡元及約0.5百萬新加坡元。

抵押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租賃樓宇作為本集團獲授的一般銀行信貸的擔保，賬面值分別為約7.4百萬新加坡元及約7.0百萬新加坡元。

資本開支及承擔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資本開支約3.0百萬新加坡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3.1百萬新加坡元。該開支主要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支持本集團業務發展有關。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承擔為約25,000新加坡元（二零二三年：約0.5百萬新加坡元）。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重大收購事項，亦無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報告期後事項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結束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重大事項。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四日（即上市日期）於聯交所上市，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上市開支）約為66.8百萬港元（相當於約11.7百萬新加坡元）。

下文載列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之動用情況的概要以及動用未動用的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

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二四年		於二零二四年	
	首次 公開發售 所得款項淨額 的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首次公開發售 所得款項淨額 的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動用的首次 公開發售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未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 淨額的預計動用時間
豐富現有堅果及馬鈴薯片產品 (擴大產能及產品多樣化)	47.0	47.0	-	-
擴充勞動力	7.6	1.9	5.7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前
營運資金	12.2	12.2	-	-
總計	66.8	61.1	5.7	

於本公告日期，尚未動用的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存於新加坡及香港的持牌銀行。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向海外出售大部分食品產品，銷售主要以美元計值，而主要材料採購亦主要以美元、歐元及澳元計值，故本集團承受日常業務經營過程中產生的外匯波動風險。

本集團通常對沖30%的外幣計值預期月銷售額及採購額。

本集團已成立由財務經理及執行董事組成的委員會。該委員會於必要時不時定期舉行會議，負責審閱、調查及研究未來外匯匯率及對沖方法。於決定是否訂立任何外幣對沖交易時，委員會將採取審慎方法並考慮包括(i) 以外幣計值的預期銷售及採購額；(ii) 過往外匯匯率；及(iii) 預期未來外匯匯率等因素。財務經理持續記錄本集團的對沖活動且所有對沖合約均須經執行董事批准。由於銷售及採購額仍將以外幣計值，故預期本集團將繼續於必要時訂立對沖安排。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23港仙（「二零二四年末期股息」），派付總額約為2.3百萬港元（相當於約0.4百萬新加坡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股息每股普通股0.23港仙）。派付二零二四年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將予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上午九時正於255 Pandan Loop, Singapore 128433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的規定於適當時候刊發及寄發。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未登記股東須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六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填妥的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僱傭350名及358名僱員。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分別產生員工成本約13.3百萬新加坡元及12.4百萬新加坡元。薪酬乃經參考現行市況及根據各名僱員的表現、資質及經驗釐定。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使董事會可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令彼等有機會於本公司擁有個人股權，以達至下列目標：(i) 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利益而提高工作效率；及(ii) 吸引及挽留或以其他方式維持與合資格參與者的持續業務關係，而該等合資格參與者的貢獻有利於或將有利於本集團的長期發展。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任何尚未行使的已授出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履行其對股東的責任並透過良好的企業管治保護及提高股東價值。

董事認為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本公司實現其目標及推動工作改進以及在股東、監管機構及公眾的監督下維持合法道德地位至關重要。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據董事會所知，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其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董事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b)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c)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SWL Limited 股份中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林小燕女士	實益擁有人	490	24.5%
林芳宇先生	實益擁有人	490	24.5%
林方宙先生	實益擁有人	490	24.5%

附註： SWL Limited 合共持有75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75%。SWL Limited 的已發行股本分別由韓友蘭女士、林小燕女士、林芳宇先生、林方宙先生、Loo Soon Hock James 先生及王蓮華女士合法及實益擁有24.5%、24.5%、24.5%、 24.5%、1.0% 及1.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a)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b)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c) 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除外）及實體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的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SW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750,000,000	75%

附註： SWL Limited的已發行股本分別由韓友蘭女士、林小燕女士、林芳宇先生、林方宙先生、Loo Soon Hock James先生及王蓮華女士合法及實益擁有24.5%、24.5%、24.5%、24.5%、1.0%及1.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除外）或實體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根據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不競爭承諾

SWL Limited、韓友蘭女士、林小燕女士、林芳宇先生、林方宙先生、Loo Soon Hock James先生及王蓮華女士（統稱為「**控股股東**」）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為受益人就若干不競爭承諾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日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有關不競爭契據的詳情於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披露。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控股股東已確認遵守及執行不競爭契據的條款。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日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為董事會提供意見及監管外部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家宇先生、李恩輝先生及周洁耀先生。陳家宇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業績的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以及上市規則，並已作出有關充分披露。

DELOITTE & TOUCHE LLP 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的核數師Deloitte & Touche LLP已就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經董事會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批准）所載金額核對一致。Deloitte & Touche LLP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所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閱工作準則或國際核證工作準則而進行的核證工作，因此Deloitte & Touche LLP並無就初步公告發表任何意見或核證結論。

刊發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公司的全年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tswonders.com.hk)刊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其中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有關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

承董事會命

TS Wonders Holding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林小燕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林小燕女士、林芳宇先生、林方宙先生及林生財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家宇先生、李恩輝先生及周洁耀先生。